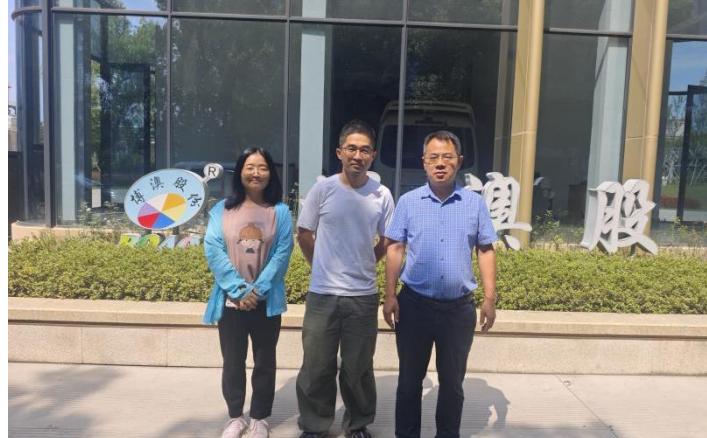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25-06-06 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评估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5-06-06 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评估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澳新材料)成立于2006年9月22日,已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7933935014,注册地址位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三路3号。企业法人代表黄俊峰,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材料的制造、销售;分散染料(分散红60#、分散黄54#商品染料、分散荧光红G、分散蓝60#、分散蓝EX-SF300%),制造、销售;其他化工染料、化工中间体、精细化工及印染助剂(上述范围除危化品和易制毒品外)的销售;进出口业务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企业于2024年3月14日换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ZJ)WH安许证字[2024]-D-1926,许可范围:年回收:邻二氯苯4500吨、N,N-二甲基甲酰胺(DMF)3520吨、氯苯300吨、甲醇300吨、正丁醇70吨,年副产:盐酸(20%-30%)3000吨、硫酸(30%-40%)8000吨,有效期至2027年3月12日。</p> <p>企业原生产储存场所不涉及重大危险源,后由于新增年产8.5万吨环保型胶状体染料建设项目(一期)(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20-330604-26-03-136882;备案机关: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企业收购了原厂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三路3号,现为北厂区)南侧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3号的浙江新三和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占地72亩),新建南厂区,已于2022年4月委托浙江润和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5万吨环保型胶状体染料建设项目(一期)(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编号:RHAL20015);2022年6月7日由绍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编号:绍市应急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22]6号;2022年4月26日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5万吨环保型胶状体染料建设项目(一期A段)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工程号2005065);2022</p>

	<p>年 10 月 18 日由绍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编号：绍市应急危化项目安设审字 [2022]29 号。因博澳新材料北厂区废水处理车间涉及使用液氨，故先对南厂区液氨罐区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于 2023 年 08 月 23 日由浙江国正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浙江博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8.5 万吨环保型胶状体染料建设项目（一期）之液氨罐区部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并进行重大危险源备案，备案编号：浙 330682 (2023) 011。自上一轮重大危险源评估后，目前企业其余建构筑物已施工完毕并完成设备设施及安全设施安装，于 2024 年 11 月制定完成试生产方案并通过评审。</p> <p>结合企业资料与现场勘察，企业在生产场所和储存场所中涉及的危险物质列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辨识范围内有：氨、2-丙烯腈[稳定的]、2,4-二硝基苯胺、甲醇、3-氯丙烯、氯乙酸甲酯、氯乙烷、天然气[富含甲烷的]、亚硝酸钠、乙酸[含量 &gt;80%]、乙酸酐、硝酸、N,N-二甲基甲酰胺、正丁醇、氯磺酸、氰化钠溶液(30%)、吡啶、氯苯、柴油、三氯氧磷、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8%]共 21 种危化品，较上一轮重大危险源评估，新建设完成甲类罐区等建构筑物。根据 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可知，企业甲类罐区构成四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R=5.75192)，液氨罐区构成三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R=46.152)，其余单体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
报告审核人	胡小兰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董艳伟、余红光、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董艳伟、余彩虹、武梦茹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余彩虹
	时间	2025年6月至2026年1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年1月	